

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疫病預防統計

資料項目：金門縣各項預防接種工作量統計

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*發布機關、單位：金門縣衛生局會計室

*編製單位：金門縣衛生局疾病管制科

*聯絡人：莊云祺

*聯絡電話：082-330697 #609

*傳真：082-336021

*電子信箱：jmhamy@tpmail.mohw.gov.tw

二、發布形式

*口頭： 記者會或說明會

*書面： 新聞稿 報表 書刊，刊名：

*電子媒體：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：

http://web.kinmen.gov.tw/Layout/sub_D/AllInOne_Show.aspx?path=14901&guid=47a9a38a-7dec-4bc7-af1e-80bc9df52a9a&lang=zh-tw

磁片 光碟片 其他

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

凡在本縣各衛生所及合約醫院診所實際辦理預防接種及補接種人次，均為統計範圍。

*統計標準時間：以每年1月1日至12月底之實際接種人次為準。

*分類標準：**(一)橫項目依鄉鎮市區別分類。**

(二)縱項目依疫苗種類、劑別分類。

*統計項目定義：

(一)疫苗種類、接種方法及對象：

疫苗接種	接種方法及對象
B型肝炎免疫球蛋白	母親為HBsAg(+)之新生兒，應於出生後儘速注射1劑HBIG，最遲不要超過24小時。
B型肝炎疫苗	出生24小時以內、1個月、6個月應完成3劑接種。 其他：除上述接種時程外及醫護人員之接(補)種人次。
五合一疫苗(白喉、破傷風、非細胞性百日咳、b型嗜血桿菌、不活化小兒麻痺混合疫苗)	出生滿2、4、6個月及18個月完成4劑接種(103年至106年4月間因應疫苗缺貨，暫時將第四劑接種時程調整為27個月接種)。
13價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	常規接種時程為滿2個月、4個月分別接種第1劑、第2劑，滿12-15個月接種第3劑。其他：含高危險群1歲前接種之第3劑及未依常規接種時程之接種人次。
卡介苗	單一劑：出生滿5個月完成一劑接種(建議接種時間為出生滿5-8個月)。其他：除上述接種時程外之接(補)種人次。

麻疹、腮腺炎、德國麻疹混合疫苗	第一劑：出生滿12個月時完成1劑接種。 第二劑：含滿5歲至國小一年級學童 其他：除上述接種時程外之接（補）種人次。 育齡婦女：育齡婦女之接種人次。
水痘疫苗	單一劑：出生滿12個月時完成1劑接種。 其他：除上述接種時程外之接（補）種人次。
A型肝炎疫苗	106年1月1日以後出生，年滿12個月以上幼兒及山地鄉及周邊相關之平地鄉及金馬地區等原公費A肝疫苗實施地區補接種之學齡前幼兒，出生滿12-15個月接種第1劑，隔6個月接種第2劑。另自108年4月8日起，擴及國小六年級（含）以下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兒童。 其他：除上述接種時程外之接（補）種人次。
活性減毒日本腦炎疫苗	出生滿15個月接種第1劑，1年後接種第2劑。
不活化日本腦炎疫苗	經醫師評估不適接種活性減毒日本腦炎疫苗之孩童接種。
白喉破傷風非細胞性百日咳及不活化小兒麻痺混合疫苗	單一劑：含滿5歲至國小一年級學童接種1劑之接種人次。
破傷風、減量白喉混合疫苗	其他：指追加接種本項疫苗之補接種人次。

(二) 本表填報實際接種工作量。即本轄區之衛生所、合約醫院及診所等單位，實際辦理之各項預防接種人次(包括接種外縣之人次數)。

(三) 鄉鎮別：依本縣所轄鄉鎮市區依序排列，填列各鄉鎮市區實際辦理各項預防接種之總人次。

(四) 總計＝本縣市衛生所、室、合約院所之接種總人次數。

*統計單位：人次

*發布週期：年。

*時效：4個月又6日。

*資料變革：無。

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*預告發布日期：每年5月6日(若遇例假日順延)以公務統計報表發布。

*同步發送單位：本府主計處、衛生福利部統計處。

五、資料品質

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各衛生所於每年終了15日內編報「各項預防接種工作量統計表」傳送衛生局，經衛生局審核後，並於每年終了30日內彙編，另以NIIS系統傳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急性傳染組。

*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：無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：無

七、其他事項：無